

一台上浮式砂光机的购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CZBXA23008-14)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西安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一台上浮式砂光机的购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0, 招标人为金堆城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内容为一台上浮式砂光机的购置, 具体范围以招标文件为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一台上浮式砂光机的购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一台上浮式砂光机的购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提供营业执照 (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 投标人具有完善的产品质量保证体系 (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书);

3. 投标人应为具有专业的上浮式砂光机加工制作能力, 具备上浮式砂光机的设计、制造和维修的专业技术能力的生产厂家, 须提供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4. 投标人未列入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hixin.court.gov.cn/>) 失信企业目录 (提供未列入失信企业 3 个网页截图);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以及其他形式有资产关联关系的不能同时参与同一个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投标人须自查是否与招标人为关联方的, 是关联方的, 须在购买招标文件时声明。未声明的, 中标无效, 中标人顺延为下一名中标候选人。 ;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6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6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需携带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参加时）或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时），至西安市未央区凤城 7 路明丰国际 22 层 2205 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购买，招标文件费：800 元/套，售出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7 月 07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西安市未央区凤城 7 路明丰国际 22 层 2205 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7 月 07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西安市未央区凤城 7 路明丰国际 22 层 2205 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七、其他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行业招标投标项目监理监管平台。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金堆城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 88 号

联 系 人：李科长

电 话：029-88411102-840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七路 59 号明丰国际 22 层

联 系 人：谷工

电 话：029-86674688 转 8021

电子邮件：22863660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